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201次會議進度報告**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在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的第201次會議中，曾討論下列事項：

(1) 百德新街、加寧街及渣甸街的交通問題

運輸署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紙，預計於本年第三季完成在加寧街劃設限制區。

委員關注百德新街及渣甸街的交通擠塞問題。對於運輸署建議在渣甸街加設綠色專線小巴士一事，委員要求運輸署就該街道的交通負載量作整體評估。

(2) 違例招牌問題

屋宇署向委員會匯報區內違例招牌個案的跟進情況。

屋宇署將於本年下半年展開「大規模違例招牌清拆行動2015」，灣仔區的渣甸街(介乎邊寧頓街及京華中心的一段)已被選為本年大規模行動的目標街道之一。屋宇署將委聘外判顧問公司進行此行動，並向業主/招牌擁有人發出清拆令/拆除危險構築物通知，以清拆該街道上的違例、危險及棄置招牌。

(3) 關注銅鑼灣區內行人專用區滋擾事件執法情況

警方在五至六月共收到八宗有關在上址進行的活動引致噪音滋擾及阻塞道路的投訴。

食環署在過去兩個月與地政處進行了十二次聯合行動，處理無人認領的非商業宣傳橫額。

環保署在五至七月共進行了四次巡視，期間有一次發現有團體在行人專用街道進行靜態的街頭表演活動及宣傳活動，但沒有發出過量噪音。

委員關注在東角道及記利佐治街一帶街道在假日進行的商業推廣活動日趨頻繁，有人更表演跳舞及提供攝影服務收取酬勞，引起非常嚴重的街頭滋擾。另有委員指出在柯布連道天橋底近駱克道一帶在假日經常有外籍傭工聚集，並使用音響器材唱歌跳舞，對居民造成滋擾。委員請食環署及警方跟進處理上述問題。

(4) 跑馬地行人隧道HS9及HS10內的露宿者問題

灣仔民政事務處向委員簡介由該處統籌在上址進行的跨部門清洗行動的詳情及隧道內的最新情況。社會福利署亦向委員報告社工探訪該處露宿者的工作進展。

委員會決定參照二〇一二年部門聯合行動的做法，在上述隧道內進行第二次聯合行動，各部門會擬定行動日期，並由地政處在行動前最少二十四小時到隧道內張貼通告，食環署在行動當天安排車輛及人手協助地政處清走無人認領的物品，社會福利署則安排社工在行動前及行動後探訪隧道內的露宿者，盡力為他們安排宿位及提供其他所需的協助。

(5)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填海工程的進展

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把早前在海床發現的大型金屬物體移離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的填海

範圍，填海及相關的工程亦已復工。該署現正繼續與古物古蹟辦事處研究如何處理該金屬物體。

委員關注市民須以迂迴路線前往灣仔北臨時巴士總站一事，並請土木工程拓展署研究釋出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的部份工地建造行人通道，讓市民可更便捷地前往臨時巴士站。

(6) 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問題

委員備悉有關處理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的工作進展，並繼續關注灣仔道(近律敦治醫院)、石水渠街、廈門街、柯布連道天橋底近美沙酮診所外空地、駱克道(近崇光百貨)及灣仔道(鵝頸街市地段)等地點的環境衛生及阻街問題。

委員請地政處對有人長期霸佔柯布連道天橋底近美沙酮診所外的公眾地方擺放傢俬雜物一事採取執法行動。

(7) 為有需要人士所提供的服務

教育局在五月沒有收到任何入學求助申請，在六月則收到一宗中學生入學求助個案，該局已安排該學童於九月入學。教育局在七月收到六宗小學生及六宗中學生的入學求助個案，並已安排其中兩名小學生及兩名中學生於九月入學，其餘四名小學生及四名中學生則正在等候面試結果。上述十三宗入學求助個案中，有兩宗的申請者為非華語學童。社會福利署於是項議程並沒有事項報告。

(8) 清拆違例建築物／屋宇維修統籌計劃

委員備悉屋宇署二〇〇九年及二〇一〇年大規模清拆外牆僭建物行動、以及二〇〇九年屋宇維修統籌計劃的進展。

(9) 灣仔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工作報告

灣仔民政事務處將於十月二十日(星期二)舉行「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試驗計劃」簡介會。此外，灣仔區議會屬下社區建設委員會的大廈管理工作小組將與灣仔民政事務處合辦灣仔區內招牌引致光污染的調查，並計劃於明年二月底前完成及發表調查報告。

(10) 灣仔區商業宣傳易拉架執法行動

在過去兩個月，食物環境衛生署共檢走十六個商業易拉架、A字板及標語牌等物品，並向非法展示商業宣傳品人士發出四十九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其中三張是發給在柯布連道違反條例的人士。

(11) 灣仔道177-179號保和大廈一樓改建/加建工程事宜

委員表示該大廈有業主在一樓的公眾地方進行改建/加建工程，但業主立案法團事前對有關工程並不知情，委員認為上述例子正好反映屋宇署在批准小型工程及監管方面存在問題，包括屋宇署於審批建築圖則前不考慮地契及大廈公契，以及並無規定申請者在公眾地方開展建築工程前須得到有關大廈的業主或業主立案法團的同意。委員請屋宇署日後檢討相關法例時一併考慮委員的意見。

(12) 銅鑼灣快樂大廈多個單位被惡意破壞

有委員曾致函屋宇署，投訴銅鑼灣快樂大廈多個單位被人故意打破玻璃窗，單位外牆亦被搭起棚架，雨水沿當中罅隙流入大廈內，令整幢大廈的環境變差，質疑收樓公司以不良手法收樓。委員請屋宇署切實跟進該大廈的情況。